

证券代码:600688 股票简称:上海石化 公告编号:临 2006-16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没有涉及修改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0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9 时,在中国上海金山区金山宾馆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共 20 人,代表公司股份 62.01 亿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13%。其中非流通股共计 40.17 亿股,流通股共计 21.84 亿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吴光远先生作为大会主席主持会议。
二、普通决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普通决议案:
1、《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2.38 亿股;反对 30.68 万股;弃权 19.63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2.21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 30.68 万股,弃权 19.63 亿股。
2、《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42.36 亿股;反对 313.02 万股;弃权 19.63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2.18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9%,反对 313.02 万股,弃权 19.63 亿股。
3、《公司 2005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05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42.36 亿股;反对 316.02 万股;弃权 19.63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2.18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57%,反对 316.02 万股,弃权 19.63 亿股。
4、《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同意:43.48 亿股;反对 371.89 万股;弃权 18.50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3.31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反对 371.89 万股,弃权 18.50 亿股。
5、《续聘毕马威律师事务所及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境内及境外审计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薪酬的议案》
同意:43.49 亿股;反对 346.63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3.32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7%,反对 346.63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6、《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6.1 请辞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6.1.1 吴寿昌先生辞去公司董事
同意:43.48 亿股;反对 388.12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3.31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4%,反对 388.12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6.1.2 高金平先生辞去公司董事
同意:43.48 亿股;反对 343.12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3.32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6%,反对 343.12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6.2 委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6.2.1 委任李鸿雁先生为公司董事
同意:43.48 亿股;反对 371.32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3.31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98%,反对 371.32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6.2.2 委任戴进宝先生为公司董事
同意:43.51 亿股;反对 89.98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

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3.34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3%,反对 89.98 万股,弃权 18.49 亿股。
三、特别决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以下特别决议案:
7、审议并授权于 200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知有关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所作的修正案,并授权董事会依据任何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任何本公司证券上市的规则调整修正案适当的文字修改及处理其他一切事宜。
同意:43.41 亿股;反对 142.14 万股;弃权 18.50 亿股;
同意的股份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
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同意 40.17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非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流通股股东同意 3.24 亿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反对 142.14 万股,弃权 18.50 亿股。
以上为本公司二零零五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之决议。本次股东大会,本公司委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王文立担任点票监察员,监察了整个会议的点票过程。本公司已按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汇丰代理人(香港)有限公司的股票指示如事实行事。
四、除以上股东大会之决议外,本公司对本期利润分配作如下说明:
(一)根据本公司的章程第 21.9 条规定,本公司以人民币向股东派股利。A 股之股利以人民币支付,H 股之股利则以港币支付。股利的折算公式如下:
$$\text{股利折算价} = \frac{\text{股利宣派前一个公历星期在中国外汇交易中心的港币收市汇率平均}}{\text{港币收市汇率}}$$

就向本公司 H 股股东支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利而言,于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宣派末期股利。在宣派末期股利时,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港币收市汇率平均值为港币 100 元兑人民币 103.298 元。因此,本公司每股 H 股股利为港币 0.06892 元。
(二)本公司委任中国银行(香港)信托有限公司作为香港的付款代理人(“付款代理人”),并将已派发的 H 股股利支付予付款代理人,以支付予 H 股股东。付款代理人将于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将股利支付予 H 股股东,并由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于该日把有关股利寄发。
(三)有关 A 股股利的派发方法另行公告。
五、律师见证情况
会议依法召集并依照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主任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法律程序、表决程序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符合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1、200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簽署
日期:
上海,2006 年 6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688 股票简称:上海石化 公告编号:临 2006-17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有关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该会议”)的召开已于 2006 年 6 月 1 日以传真、信函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该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在金山宾馆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十二名,实到十名,雷典武、孙持平等两位董事因未能出席董事会会议,雷典武董事授予项汉强董事不可撤销的投票代理权,孙持平董事授予陈信元独立董事不可撤销的投票代理权。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吴光远董事长主持,讨论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决议一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增补戴进宝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委任周纪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688 股票简称:上海石化 公告编号:临 2006-18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1 日以传真和送达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宾馆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7 人,实到 5 人,监事吕向前先生、耿礼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监事会会议,均委托监事张成华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张成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议案经投票表决形成决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高金平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在 2006 年 5 月 25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职代会第五次联席会议,同意戴敬桥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选举高金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并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召开之日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589 股票简称:G 榕泰 公告编号:临 2006-011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公告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6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9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06 年 6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
2006 年 6 月 20 日下午 13:00-15:00
3.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19 日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揭阳市榕城区新兴二路 1 号公司会议室。
5.会议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进行投票。
6.参加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只能投票一次,且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提示公告:公司将于 2006 年 6 月 16 日就本次会议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1) 截止 2006 年 6 月 15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流通股股东;
(2) 除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外,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权利;
(3) 公司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相关人士。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议案二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议案二之事项(1) 发行种类和面值
议案二之事项(2) 发行数量
议案二之事项(3) 发行方式
议案二之事项(4) 发行对象
议案二之事项(5) 定价方式
议案二之事项(6) 限售期
议案二之事项(7) 上市地点
议案二之事项(8) 募集资金用途
议案二之事项(9) 未分配利润安排
议案二之事项(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议案二之事项(11)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的有关事项
议案三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议案五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情况的说明》
议案六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议案七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公同名称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
G榕泰	1	《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议案 2 之一	发行种类和面值	3.00
	议案 2 之二	发行数量	4.00
	议案 2 之三	发行方式	5.00
	议案 2 之四	发行对象	6.00
	议案 2 之五	定价方式	7.00
	议案 2 之六	限售期	8.00
	议案 2 之七	上市地点	9.00
	议案 2 之八	募集资金用途	10.00
议案 2 之九	未分配利润安排	11.00	
议案 2 之十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12.00	
议案 2 之三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的有关事项	13.00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4.00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5.00	

表决权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反对	1股
反对	反对	2股
弃权	反对	3股

证券代码:600283 证券简称:钱江水利 公告编号:临 2006-006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没有涉及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 本次会议有未通过的议案情况
● 2006 年 5 月 13 日,公司董事会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告《关于召开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6 月 15 日上午 9:00 在杭州三仙门路 3 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0 名(其中流通股股东 6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包括授权代表人持股数) 200354000 股(其中流通股 2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0.2183%,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大会的各项决议有效。董事长何中辉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三、审议通过《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05 年度财务报告》;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20035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通过;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见 2006 年 4 月 27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200354000 股,意见如下:
同意票:9869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49.26%;反对票:5767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28.78%;弃权票:4399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21.96%。
意见如下:
同意票:24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的 100%,反对票:0 股;弃权票:0 股。
该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未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聘请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胡长康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具有合法有效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
1、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2、浙江天健律师事务所关于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G 龙净 公告编号:临 2006-020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持有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福建东正投资有限公司通知:
1.该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社会公众法人股 920 万股用于为厦门中润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并已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质押登记日为 2006 年 6 月 14 日。
2.该公司 2005 年度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社会公众法人股 920 万股用于为厦门中润投资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厦门市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提供质押担保,该笔质押已办理了解押手续,质押登记解除日为 2006 年 6 月 14 日。
福建东正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社会公众法人股 3759.377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1%),现其已将 2,920 万股用于银行贷款质押担保。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简称:G 城建 公告编号:2006-18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将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召开股东大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2 名,由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直接进入监事会。
2006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邵德才、肖红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职工监事简历见附件。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06-0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招行 CMP1 行权价格变更的补充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本公司 2006-025 号公告,招商银行 A 股除息时,招商银行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将按下列公式调整:
$$\text{新行权价} = \text{原行权价} \times \text{招商银行 A 股除息日参考价} / \text{除息前一日招商银行 A 股收盘价}$$

根据上述公式,招商银行认股权证的行权价格由 5.65 元/股调整为 5.59 元/股。实际调整日期为招商银行 A 股除息日 2006 年 6 月 16 日。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0011 债券简称:鄂鄂转债 公告编号:2006-033 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刊登《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鄂钢转债(190001)自 2006 年 6 月 21 日至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另见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公布的《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期间停止交易,特别提请鄂钢转债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权益的“鄂钢转债(110001)持有人可在 6 月 20 日(含当日)之前进行转股”。
公司实施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依“鄂钢转债”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相关规定当期转股价格不进行调整。
本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 2006 年 6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6 日

A 股简称:G 招行 A 股代码:600036 公告编号:2006-027 转债简称:招行转债 转债代码:110036 公告编号:2006-02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价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公告如下: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利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如果公司有需要披露的信息,将及时在指定报刊上予以披露。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证券代码 600515 股票简称 ST 一投 公告编号 2006-026 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票已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跌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公告如下: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利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如果公司有需要披露的信息,将及时在指定报刊上予以披露。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第一投资招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5 日

股票代码:600011 债券简称:鄂鄂转债 公告编号:2006-033 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刊登《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鄂钢转债(190001)自 2006 年 6 月 21 日至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另见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公布的《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期间停止交易,特别提请鄂钢转债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权益的“鄂钢转债(110001)持有人可在 6 月 20 日(含当日)之前进行转股”。
公司实施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依“鄂钢转债”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相关规定当期转股价格不进行调整。
本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0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刊登于 2006 年 6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鄂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16 日